

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文件

新喀职字[2020]78号

关于认定陆元明等6位同志取得相应系列 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的通知

各县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、地直有关单位：

根据新人社明电[2019]40号文件精神，专业技术人员取得职称后，连续三年参加“访惠聚”驻村等基层服务工作，且连续三年考核优秀，认定高一级职称。经地区专业技术人员职称办公室审核，认定陆元明等6位同志自2020年12月30日起取得相应系列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。

附：取得相应系列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花名册

2020年12月31日



相应系列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花名册（6人）

一、卫生健康系列主任药师（1人）

（一）喀什市（1人）

市人民医院：陆元明

二、卫生健康系列主任护师（1人）

（一）伽师县（1人）

县维吾尔医医院：米娜瓦尔·吾布力

三、卫生健康系列公共卫生副主任医师（1人）

（一）伽师县（1人）

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：阿克木江·塞来

四、卫生健康系列疾病控制副主任医师（1人）

（一）喀什市（1人）

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牙里坤·牙生

五、艺术系列二级演员（1人）

（一）地直（1人）

地区歌舞剧团：买买提艾力·库尔班

六、农业系列农艺师（1人）

（一）地直（1人）

地区农业农村局信息中心：吐逊艾力·依明